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下属事业单位 2025 年公开招聘 高校毕业生资格审核和面试事项公告

根据《广东省事业单位 2025 年集中公开招聘高校毕业生公告》和有关要求，现就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综合保障中心和广东法官（培训）学院招聘资格审核和面试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入围面试人员名单

根据《广东省事业单位 2025 年集中公开招聘高校毕业生公告》要求，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下属事业单位招聘岗位笔试合格分数线为 60 分。在笔试合格应聘人员中，根据笔试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按每个岗位招聘人数 1:5 比例确定入围面试人员名单。具体如下：

（一）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综合保障中心

1.综合组专业技术岗一（岗位代码：2025001990084）：
皮磊（准考证号：251991401404）、周兴（准考证号：251990210214）、张睿（准考证号：251990603201）、王威（准考证号：251990603903）、潘志鹏（准考证号：251990803023）。

2.综合组专业技术岗二（岗位代码：2025001990085）：
彭琰岩（准考证号：251990200202）、曾珍（准考证号：251990113418）、郭任凤（准考证号：251990210521）、裴国

宁（准考证号：251990306219）、关欣瑜（准考证号：251991106808）。

（二）广东法官（培训）学院

3.教学研究部管理岗（岗位代码：2025001990086）：侯文兰（准考证号：251990112829）、郭雨轩（准考证号：251990608920）、苏嘉豪（准考证号：251991305620）、谢芹（准考证号：251990112514）、陈劭乐（准考证号：251991401611）。

二、现场资格审核

（一）时间、地点

5月19日（星期一）上午在广东法官（培训）学院（广州市天河区龙口东路19号悦华大厦）进行现场资格复审。其中，9:00—9:45，对综合保障中心综合组专业技术岗一（岗位代码：2025001990084）考生进行资格审核；9:50—10:35对综合保障中心综合组专业技术岗二（岗位代码：2025001990085）考生进行资格审核；10:40—11:25对广东法官（培训）学院教学研究部管理岗（岗位代码：2025001990086）考生进行资格审核。请各位考生按照对应岗位审核时间，提前10分钟到达。

（二）审核资料清单

1.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国境外学历、学位须出具国家教育部所属相关机构的学历、学位认证函及有关证

明材料)。2025 年应届毕业生在资格审核阶段不能提供毕业证书、学位证书的，须提供学生证、毕业生就业推荐表。

2.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

3.户口本主页及本人页原件及复印件。

4.党团身份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党团员证或党组织出具的证明）。

5.报考岗位要求取得法律职业资格的，需提供相关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6.无犯罪证明原件（户口所在地公安机关出具）。

7.个人婚姻和生育情况证明原件（由街道或乡镇计生部门出具）。

8.报考岗位要求具有两年以上工作经历的，需提供工作经历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社保证明和劳动合同，如合同未载明具体岗位职责或载明的与实际工作不符，须提供单位证明和工作成果证明）。只有企业出具的证明，不能通过工作经历资格审核。

9.在职考生需提供现工作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

10.各类表彰获奖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11.其他与报考岗位条件资格要求相关的证明材料。

考生提供材料必须真实、准确。提供虚假材料的，取消面试资格。所有复印件均需彩色，各一式 1 份。

三、面试安排

资格审核通过的考生，将确定为面试对象。面试定于5月20日（星期二）上午在广东法官（培训）学院（广州市天河区龙口东路19号悦华大厦）进行。请面试对象于面试当天8:15前，凭个人身份证和准考证报到入场，所有考生现场按报考岗位抽签确定面试顺序。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形式。面试合格分数线为60分。

四、其它事项

（一）入围面试人员未按规定参加资格审核或面试的，视为自动放弃。证件（证明）不全且不能在资格审核结束之日前补全或与报考资格条件不符的，取消面试资格；因入围面试人员面试资格被取消导致面试人选出现空缺的，在同一岗位笔试合格应聘人员中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入围面试人员。

（二）请各位考生保持手机畅通，关注广东省人社厅和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官网，相关工作届时将通过电话、短信以及官网发布等方式告知。

咨询电话：020-62620826，85110629。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5年5月9日